

证券代码：300905

证券简称：宝丽迪

公告编号：2025-008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7789775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宝丽迪	股票代码	3009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晓锋	尤心远	
办公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徐家观路 29 号	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徐家观路 29 号	
传真	0512-65447592	0512-65447592	
电话	0512-65997405	0512-65997405	
电子信箱	zhenquan@ppm-sz.cn	zhenquan@ppm-sz.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公司所属行业

公司专注于化学纤维原液着色和先进功能改性材料生产和研发，并为客户提供产品应用的技术支持。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和《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C29）。

（2）行业发展阶段

色母粒按基材类型可分为：化纤色母粒（涤纶、锦纶、氨纶等化学纤维）、膜用色母粒（BOPP、BOPET等）、塑料色母粒（PE、PP、PVC、ABS等）、橡塑色母粒（橡胶制品）。按照颜色及功能可分为黑色母粒、白色母粒、彩色母粒及功能母粒。

母粒的研究起源于欧洲，如瑞士的 Ciba-Geigy 公司与德国的 Hoechst 等。用于塑料制品着色的母粒最早于 20 世纪 50 年代问世于美国，用于化纤制品着色的母粒于 60 年代推出，70 年代，母粒行业得到快速增长。随着经济发展和环保要求的提高，母粒着色技术的优势日趋明显。我国是从上世纪 70 年代开始母粒研发工作，80 年代初期引进原液着色纤维的生产技术。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随着塑料和化纤行业的快速发展、产品结构升级以及跨国公司母粒技术和产能向中国转移，尤其是国内领先企业技术创新及资金、人才积累，我国母粒行业进入快速发展时期。

母粒作为一种环保、经济、实用的高分子复合着色材料，在着色领域的应用也已较为成熟和普遍，母粒行业在全球市场和国内市场均呈现良好的发展势头，受到下游塑料制品企业的青睐。根据国家发改委等多部门规划提出的《塑料加工业“十四五”科技创新指导意见》，明确了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提出加快壮大塑料加工新材料产业，近年来塑料新材料产业发展态势良好。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对《2024 年我国塑料加工业经济运行分析》，随着中国经济的持续壮大，我国塑料加工业处于相对稳定的发展状态。2024 年，行业整体向着功能化、轻量化、精密化、生态化、智能化的“五化”创新方向发展，产能利用率持续提升，数字化转型进程加速推进，分析我国塑料加工业的市场规模将稳中向好，塑料制品的产量和消费量将保持相对稳步增长。作为塑料制品的着色剂——色母粒行业也随着我国塑料加工业的发展而壮大。同时从长期来看，随着中国塑料加工行业不断走向世界以及“碳中和”战略的贯彻实施，国内外塑料加工行业的不断的转型升级，各类塑料加工行业产品功能化、轻量化、精密化、生态化、智能化等创新发展趋势日益加快。

我司主营产品包含纤维用、膜用、塑料用母粒，其中以纤维用母粒为公司主要产品。根据相关统计，中国是目前全球最大的化纤生产国，化纤，作为全球用量最大的纺织材料，广泛应用于服装、家纺、产业用纺织品等领域。随着国家对节能环保的日趋重视以及环保要求的不断提升，传统的化纤染色方式高污染、高能耗的问题，成为影响化纤以及下游纺织行业发展的重大不利因素。化纤与纺织行业也面临着产业的深度转型与可持续发展的变革挑战。原液着色，又称纺前着色，是指化纤生产企业将以色母粒为代表的着色材料混入纺丝溶液或熔体中，直接生产出有色纤维供下游客户使用。相较于传统印染方式而言，使用原液着色技术可以省略大部分的染整工序，进而从生产上节约大量的人力和能源，同时减少废气废水排放。化学纤维原液着色具备突出的环境友好型特征，符合低碳、节能、环保的绿色要求，为化纤色母粒的发展提供了基础。

（3）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自设立以来，便致力成为“原液着色技术”的引领者和推广者。公司现拥有多处生产基地，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

(4) 主营业务情况

色母粒着色具有着色效果好、着色成本低、使用方便、计量准确、节能环保等优点，能够满足下游企业的着色需求，减少下游企业配色、添加颜料等生产环节，大幅提高下游产品的质量。尤其，近年来，纺织工业在科技、时尚、绿色领域的发展方面不断创新，尤其是在“低碳经济”、节能减排引起业界高度重视的当下，传统的有色面料生产需要经过纺丝(纱)、高温高压染纱、整经织布等多道加工环节，印染环节是采用常规纺制的白色涤纶长丝用分散性染料在高温高压下进行染色，不仅工艺流程长，高温能耗大，还会排放大量印染污水，对环境造成一定污染。作为世界最大的化纤大国，我国化纤行业正在寻找一种更为清洁的染色方式，解决长期以来染色环节的环境污染问题。

原液着色，又称纺前着色，是指化纤生产企业将以色母粒为代表的着色材料混入纺丝溶液或熔体中，直接生产出有色纤维供下游客户使用。相较于传统印染方式而言，使用原液着色技术可以省略大部分的染整工序，进而从生产上节约大量的人力和能源，同时减少废气废水排放。化学纤维原液着色具备突出的环境友好型特征，符合低碳、节能、环保的绿色要求。

公司成立多年来，专注于化学纤维原液着色和先进功能改性材料生产和研发，并为客户提供产品应用的技术支持。

(5) 主要产品及用途

纤维母粒是公司的主营产品，为化学纤维原液着色和功能改性的核心原材料。公司的母粒产品具体而言分为：1、PET 系列产品：黑色母粒、消光母粒、普通彩色母粒、高性能专用彩色母粒、户外用品和汽车内饰等高耐晒牢度母粒和功能母粒六个系列；2、PA 系列产品：黑色母粒、消光母粒、彩色母粒和功能母粒四个系列。近年来，差别化、功能性纤维的生产是化纤行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指标之一。宝丽迪在原有业务基础上，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通过加强科研投入，持续对新材料、新技术进行研发，成功开发出包括蓄能夜光、抗老化、竹炭、远红外、彩色阻燃、抗菌、光致变、隔热、磁性、锦纶导电等多种特种纤维母粒，以不同的功能满足客户需求。

色母粒不仅运用于化学纤维的原液着色，在注塑、吹膜等非纤领域也得到广泛应用。近年来公司积极开拓相关市场，加大相关母粒产品的研发创新，已成功开发应用于 PE 膜、PET 膜、人造草皮、汽车注塑件等领域的色母粒产品，积累了相关客户并形成稳定销售。

液体色母（色浆）作为湿法纺丝化学纤维原液着色的核心原材料，其主要用于粘胶、腈纶、维纶等产品的原液着色。公司通过两年的研发创新，已成功开发黑色、超黑、彩色、功能等一系列相关产品，积累了相关客户并形成稳定销售。

COFs 材料又称作共价有机框架材料，是一类具有规则有序结构、均一尺寸孔道的多孔聚合物材料。与传统多孔材料相比，COFs 材料的显著优势在于结构明确可解析、高比表面积、高稳定性、孔道尺寸可调、易于修饰官能团等，在新能源、生物医药、化工等领域均具有应用潜力。2024 年耀科成功实现 COFs 材料的吨级放大，打通工艺路径，首次实现吨级量产。正在规划建设共价有机框架（COFs）材料年产能 200 吨的产线。

未来，宝丽迪将进一步坚持客户需求导向，加大科研投入，积极探索市场，持续深耕母粒行业及原液着色相关领域。

公司主要产品实物形态、产品介绍等情况如下：

主要产品	实物形态	产品简介
黑色母粒		将树脂切片、炭黑以及专用助剂，根据配方精确计量、双螺杆挤出机挤出造粒制成。

白色母粒		将树脂切片、钛白粉以及专用助剂，根据配方精确计量、预混、双螺杆挤出机挤出造粒制成。
彩色母粒		将树脂切片、颜/染料以及专用助剂，根据配方精确计量、预混、双螺杆挤出机挤出造粒制成。
功能母粒		将树脂切片、功能助剂，根据配方精确计量、预混、双螺杆挤出机挤出造粒制成，此外，在功能母粒生产过程中，引入复配的着色剂，通过双螺杆进行分散，可以制备彩色与功能复配的母粒。
液体色母		将颜/染料、功能粉体、助剂等材料通过特殊工艺分散在液态载体中，制备成高浓度的着色母料或功能母料。
COFs 材料		COFs 材料，又称作共价有机框架材料，是一种新兴的由有机分子组成，以共价键连接的结晶性多孔高分子材料。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2,131,594,108.81	2,028,399,085.81	5.09%	1,429,778,13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66,142,560.65	1,808,055,494.03	3.21%	1,277,306,572.64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1,363,010,300.33	1,197,056,530.15	13.86%	791,793,845.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024,811.13	99,487,816.04	14.61%	46,893,86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230,795.50	87,639,216.11	17.79%	39,822,54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734,123.46	50,594,782.70	162.35%	-34,885,543.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62	4.84%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0.62	3.23%	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9%	6.40%	-0.11%	3.5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26,533,513.39	339,318,325.41	345,616,872.70	351,541,588.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812,615.70	29,587,678.93	25,469,227.82	33,155,28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727,532.08	25,121,770.40	21,199,682.43	32,181,810.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2,611.47	49,752,796.34	40,780,152.10	46,283,786.4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2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3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不适用		0.00
					股份状态	数量			
苏州聚星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40%	32,717,758.00	0.00					
徐闻达	境内自	16.18%	28,762,226.00	28,696,669.00					

	然人					
徐毅明	境内自然人	6.24%	11,098,266.00	8,323,699.00	不适用	0.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开睿210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5.34%	9,5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苏州销利合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5%	9,343,838.00	0.00	不适用	0.00
陈劲松	境内自然人	5.21%	9,257,206.00	8,067,229.00	不适用	0.00
龚福明	境内自然人	1.37%	2,429,334.00	0.00	不适用	0.00
李新勇	境内自然人	0.94%	1,678,129.00	1,024,412.00	不适用	0.00
杨军辉	境内自然人	0.91%	1,618,266.00	1,213,699.00	不适用	0.00
朱建国	境内自然人	0.78%	1,391,066.00	1,043,299.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毅明与徐闻达为父子关系，二者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毅明任苏州聚星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并持有聚星宝 80%的股份，徐毅明任苏州销利合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销利合盛 53.08%的出资额。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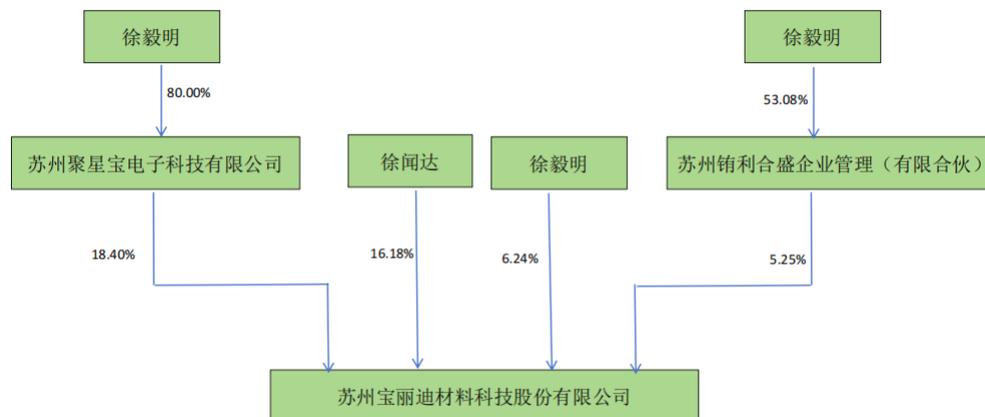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 报告期内宝丽迪新厂二期厂房建设完成，正式投入使用，公司新增 2.6 万吨色母粒产能，新厂二期厂房替换宝丽迪苏州老厂的 1.2 万吨产能，公司预计将实现 1.4 万吨的净产能增长，为公司的长期发展和市场竞争力的提升奠定坚实基础。

2. 报告期内，公司对耀科苏州进行增资，公司对耀科苏州持股比例由 2023 年设立时的 51% 变更为 58%。2024 年耀科成功实现 COFs 材料的吨级放大，打通工艺路径，实现吨级量产。同时正在规划建设共价有机框架（COFs）材料年产能 200 吨产线，2024 年耀科积极对接下游客户，开展多个应用场景的验证。目前在产品纯化与资源化回收、气体吸附及催化剂等领域成功验证技术可行性与商业逻辑，并完成验证型订单的销售。

3.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3.86%，产品毛利率同比稳中有升，带动毛利额同比增加 4,312.79 万元，增幅达 20.9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402.4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453.70 万元，同比增长 14.61%。为完善长效激励机制，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报告期内计提股份支付费用 2,442.95 万元，对归母净利润的直接影响为 2,143.25 万元。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报告期归母净利润为 13,545.7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639.34 万元，同比增幅提升至 24.20%，核心盈利能力显著增强。

4. 厦门鹭意 2022 年至 2024 年共计实现净利润 10,500.03 万，业绩承诺达标。福建鹭意年产 4 万吨色母粒项目，目前正在建设中。项目建成后，将对现有的 2 万吨产能进行优化升级，通过淘汰老旧设备和引进先进的生产线，实现产能的合理置换和效率提升。此举将为公司带来额外的 2 万吨新增产能，进一步巩固在色母粒市场的领先地位。